

同德 2024.8.10.

关于画堂春二期窗户剥离定标事宜

一、原工程范围、中标单位：

原招标范围：1#、2#、3#、5#、7#、8#为补充协议；工程内容：副框、窗框、玻璃、辅材、胶条安装等；中标单位：巴州旺宅通门窗制造有限公司

二、情况说明：

原中标单位由于资金及人员，已无力组织按需求工期交工，二期门窗9月30日必须完成安装，方不耽误二期交付；考虑到保质保量报进度需要求，经请示领导剔除原中标单位3#、8#窗框及玻璃安装，剔除部分由新疆宏阅新型建材有限公司进行施工；经谈判原中标总价不变，进行分割并分别签订合同，其中3#、8#楼窗户质保、检测费用全由新疆宏阅新型建材有限公司承担，其他楼栋质保由原中标单位承担；

三、定价：

原1#、2#、3#、5#、7#中标价格为3763660.6元，8#补充协议中标价格为744471.7元，共计中标价格：4508132.3元；现调整为：巴州旺宅通门窗制造有限公司中标价格：3175960.75元，新疆宏阅新型建材有限公司中标价格：1332171.55元，总价不变；

四、结算支付、支付方式：

原单位原合同条款不变，新单位结算方式：固定单价合同，支付方式：预付30%预付款，3#、8#窗框全部完成，第二笔40%进度款全

同德 2024.8.10.

11/2. 同德 2024.8.10.

